

# 期待疫情结束 早日与家人团聚

## 扎囊县中心医院90多名工作人员奋战在抗疫一线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她第一个放弃春节假期赶到医院;因疫情防控需要,她第一个主动申请到进藏人员集中医学观察隔离一线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她第一个学会并熟练操作穿脱防护服……她,就是仁增曲宗。在她看来,疫情就是命令,身上的白大褂就是战袍。这个时候,组织需要她,人民群众需要她,她的使命和职责需要她。

文/记者 韩海兰 次吉 图/记者 阿旺尼玛

### 忙碌的妈妈 成了孩子眼里陌生的“姐姐”

2月12日中午,在扎囊饭店门口,一名身穿防护服的医务人员手提行李送人上车。扎囊饭店是县上进藏人员集中医学观察点,当天,有14名集中观察人员解除隔离。送他们离开的,正是我们采访的主人公仁增曲宗。

今年35岁的仁增曲宗,是扎囊县中心医院藏医分院的一位主治医师。从小梦想成为一名白衣天使的她,经过努力,8年前如愿成为一名医生。

每天与被隔离人员打交道,无数次与被隔离人员直接接触。面对因为各种原因不想被隔离的返藏人员,仁增曲宗都要耐心地做解释工作。有一次,一名家庭贫困的老奶奶从西宁回来,因为费用问题闹着要回家。仁增曲宗在安抚好老奶奶后,通过医院与老奶奶所在乡政府取得联系。最终,在她的协调下老奶奶隔离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乡里解决,隔离期间所需要的糌粑、酥油茶,都由乡里定期送过去。

每天测体温、消毒、宣传,忙碌中时间过得很快,但对家人的思念却让她觉得每一天

都很漫长。仁增曲宗老家在山市浪卡子县,疫情发生以来,她和丈夫都走上了防疫一线,家里只有年迈的父亲和两个孩子,大的8岁,小的只有两岁5个月。

常年有病的父亲走不了一会儿路就会腿疼。为了不让父亲担心,仁增曲宗至今没有告诉家人她在防疫一线。临行时,她只能将孩子托付给嫂子。

“有一次跟家里视频的时候,嫂子让孩子叫‘妈妈’,孩子觉得陌生,竟然害羞了半天叫了我一声‘姐姐’。”说到这里,仁增曲宗再也忍不住一下子泪水夺眶而出。

### 90多名工作人员 全员签下返岗请战书

和仁增曲宗一样,奋战在防护一线的还有扎囊县中心医院的全体医护人员。自疫情发生以来,医院医务人员、干部职工包括行政和后勤的90多名工作人员递上请战书,全员返岗。

“为切实做好新冠肺炎患者的防治工作,医院截至目前共开展了16次培训,3次应急演练,培训参与人数达556人次。目前,医



院预留隔离病床18张,重症病床有2张,并配备有输液泵、心电监护、电除颤仪及呼吸机设备和抢救药品。医院全体医务人员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决心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扎囊县中心医院院长赵景辉说。

“等疫情过去,你想干什么?”

“还有很多事儿要做……”

每次说到这个话题,仁增曲宗都会沉默走开。很多在防疫一线的人,都跟仁增曲宗一样,他们家里有需要照顾的父母、有时时想念惦记的丈夫(妻子)、有牙牙学语的宝宝,他们时时奋战,日日期盼,期待疫情结束,早日与家人团聚。

# 藏粤警方联合破获“网售口罩”诈骗案

近日,拉萨市公安局刑警支队反诈中心接到一起在网上购买口罩被骗6200元的报案。在西藏、广东两地警方的共同努力下,犯罪嫌疑人已被广东省云浮市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此案移交工作在进一步开展中。警方提醒,疫情非常时期,广大市民需提高防范意识。

记者 卢彪

### 借“卖口罩”之名实施诈骗

记者从拉萨市公安局了解到,2月8日10时许,拉萨市反诈中心接到李某报案称在网上购买口罩被骗6200元。据警方了解,2月6日,有人在某APP上发布出售一次性医用口罩的信息,李某看见信息后,立即添加对方为微信好友,并以每个1.55元的价格订购了4000个口罩,当李某通过网银向对方转账6200元后却被对方迅速拉黑。

接到报案后,拉萨市反诈中心立即开展涉案银行账户、涉案微信号等线索核查工作。此案发生在疫情防控期间,性质恶劣,拉萨市反诈中心第一时间将此情况上报至公安部、自治区反诈中心作进一步研判。当日晚上,成功锁定了犯罪嫌疑人赵某在广东省云浮市。2月9日,广东警方将赵某抓捕归案,成功破获疫情期间网上出售口罩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并带破一起福建省泉州市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经审讯,犯罪嫌疑人赵某对上述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 警方提醒疫情期间谨防诈骗

拉萨警方提醒广大市民小心提防以下几类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疫情期间,骗子通过网络发布医用口罩、消毒水等防疫用品及相关药品类商品的出售信息,并要求事主先付款再发货,一旦付款,骗子便将事主拉黑的网络诈骗;骗子通过网站、即时聊天软件等途径,冒用红十字会、医院、卫健委或民政、社区等部门名义,向事主发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献爱心”虚假信息并附上骗子掌控的资金账户,利用事主的同情心进行的虚假捐赠诈骗;骗子利用疫情期间官方平台发布的退改签应急办法,谎称因疫情延误班次、车次,诱导事主点击虚假链接填写个人信息和银行账户,实施机票车票退改签诈骗;骗子利用疫情特殊时期部分快递滞留情况,冒充商家客服联系事主,诱导事主按照指示操作“退款”,引诱事主输入验证码、套取个人信息、骗取账户资金的冒充客服诈骗。

拉萨警方提醒,但凡收到汇款、转账、提供验证码等信息时,一定要提高警惕,避免受骗造成经济损失。如若发现被骗,及时向警方报案。

### 新闻+

#### 拒不执行规定,这三人将受到法律严惩

商报讯(记者 卢彪)2月9日,拉萨市城关区公安局扎细派出所接辖区一小区安保人员报警称:其小区内的居家留观人员朱某拒不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不戴口罩擅自出门闲逛,请警方前往调查处理。

民警到现场核实发现,朱某与其合租的室友史某、严某三人均存在不戴口罩擅自出门的行为。民警随后联系该小区安保人员李某前往朱某等三人的住所,一同耐心向三人告知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但三人情绪激动拒不配合民警工作,且对民警进行辱骂威胁。民警准备

将情况汇报至指挥中心,并请求增援。但朱某等三人尾随民警到小区门口,变本加厉对民警和安保人员进行辱骂威胁。期间,朱某等三人踢踹小区门口的反光锥筒、用凳子砸小区保安室、将桌子推翻到大门口阻碍小区交通,民警在多次警告无效后强制将朱某等三人带离现场。

案件发生后,拉萨市公安局立即组织警力开展走访调查固定证据,全力维护民警执法权威。目前,城关区公安局扎细派出所已将3名违法行为人及调取的证据移交至相关部门做进一步调查处理,等待3人的将是法律的严惩。

#### 拉萨市公安局发布通告:严打这些行为

商报讯(记者 卢彪)为全力做好拉萨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依法惩处破坏疫情防控的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有效维护社会秩序,拉萨市公安局于2月15日发布《拉萨市公安局关于依法严厉打击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违法犯罪行为的通告》。通告指出,拉萨市公安局将依法对新冠

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拒不配合防控措施的行为、拒不配合留观(隔离)措施的行为、扰乱医疗秩序的行为、故意传播疾病的行为、哄抬物价的行为、制假售假的行为、造谣传谣的行为、利用疫情诈骗的行为、出售贩卖野生动物的行为、利用疫情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以及其他破坏疫情防控的违法犯罪行为进行严厉打击。

# 招 标 公 告

招标编号: SXZYG-XZZB-202002007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西藏藏医药博物馆建设项目已由西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藏发改社[2020]12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西藏藏医药大学,建设资金为国家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性质: 设计招标

#### 2.2 建设规模及内容: 1.63万平方米及附属设施。

#### 2.3 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2.4 设计范围及内容: 完成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深化(含预算)、相关设计服务工作、设计变更、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工作。

#### 2.5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国家投资,已落实。

#### 2.6 建设地点: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 2.7 设计期限: 40日历天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资格。

3.2 拟承担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必须为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且须为本企业工作人员;

3.3 财务要求: 2017年~2019年或成立至今财务报表;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依据成立时间提供相应年度报表)。

3.4 业绩要求: 投标人在2015年以来具有至少一个类似项目的设计业绩;

3.5 参与本项目所有进藏投标企业须按藏建市管函[2018]275号文要求执行,参与本项目所有投标企业需按藏建市管函[2011]85号进行备案(项目备案须在报名期内有效)。

### 四、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文件的获取

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于2020年2月18日至2020年2月24日,登陆西藏自治区招标投标网(www.xzzbtb.gov.cn/)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每套850.00元人民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并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相关票据,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3月10日10时00

分,地点为拉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现场开标。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西藏自治区建设网、西藏商报、西藏藏医药大学校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 西藏藏医药大学

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联系人: 洛松扎西

联系电话: 13659595500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拉萨市柳梧新区察古大道浙商国际写字楼4层

联系人: 王女士

电话: 0891-6134888-8002

2020年2月18日